

王肯堂先生

王肯堂。字宇泰。號念西。居士。金壇人。舉萬曆十七年進士。選庶吉士。授檢討。博覽羣書。聲著館閣。倭寇朝鮮。疏陳十議。願假御史銜。練兵海上。遊留中。因引疾歸。徙遷京察。以浮濫論調。家居久之。吏部侍郎楊時泰。薦補南京行人司副。終福建參政。著有證治準繩一百二十卷。是編據肯堂自序。稱先擬雜證準繩八冊。專論雜證。分十三門。附以類方八冊。皆成於丁酉戊戌間。其實採摭繁富。而參驗厚。證辨列異同。條理分明。具有端委。故博而不雜。詳而有要。於寒濕攻補。無所偏主。亦為能得其平。其傷寒準繩八冊。瘍科準繩六冊。則成於甲辰。幼科準繩九冊。女科準繩五冊。則成於丁未。皆以補前書所未備。故仍以證治準繩為總名。惟其方皆附各證之下。與雜證體例稍殊耳。史稱肯堂好讀書。尤精於醫。所著證治準繩。既賅博精詳。世競傳之。其所輯四裔子慶論方藥者。亦十之三四。蓋於茲一藝。用力至深。宜其為醫家圭臬矣。

王 行 堂 醫 案 目 錄

溫病	一
瘧疾	三
暗脈	四
脅痛	五
腹痛	六
小便瀦	七
狐惑	七

王肯堂醫案

武進徐衡之編纂
嘉定姚若琴

嘉善俞 農東扶評注

嘉定張壽頤山雷平識

溫病

太史余雲衢形體充壯。飲啖兼人。辛卯夏六月。患熱病。肢體不其熱。時或揚手擲足。如躁擾狀。昏憤不知人事。時發一二語。殊了了而非譫語也。脈微細如欲絕。有謂是陰證宜溫者。有謂當下者。取決於王肯堂。謂若是陽病。見陰脈。法在不治。然素稟如此。又值酷暑外熾。過啖酒醴肉炙。宜狂熱如焚。脈洪數有力。而此何爲者。豈熱氣怫鬱不得伸而然耶。且不大便七日矣。姑以大柴胡湯下之。用熟大黃二錢。而太醫王雷菴力爭以爲太少。不若用大承氣。王曰。如此脈證。豈宜峻下。待大柴胡不應。而後用調胃承氣。小承氣。以

及大承氣未晚也。服藥大便卽行。脈已出。手足溫矣。繼以黃連解毒。數劑而平。七月初。典試南京。明年王請告歸里。偶得劉河間傷寒直格論讀之。中有云。蓄熱內甚。脈須疾數。以其極熱蓄甚。而脈道不利。致脈沉細欲絕。俗未明造化之理。反謂傳爲寒極陰毒者。或始得之。陽熱暴甚。而便有此證候者。通宜解毒。加大承氣湯下之。下後熱少退而未愈者。黃連解毒湯調之。或微熱未除者。涼膈散調之。或失下熱極。以致身冷脈微。而昏冒將死者。若急下之。則殘陰暴絕而死。蓋陽氣竭而然也。不下亦死。宜涼膈散。或黃連解毒湯。養陰退陽。積熱漸以宜散。則心胸再暖。脈漸以生。然後撫卷而歎曰。古人先得我心矣。余太史所患。正失下熱極。以致身冷脈微。而昏冒欲絕也。下與不下。大下與微下。死生在呼吸間。不容髮。嗚呼。可不慎哉。宜表而出之。以爲世鑒。

平議。身不甚熱。而躁擾昏憤。脈細欲絕。固有真寒假寒。兩者之分。此當以唇、舌、口、齒之間。澤、枯、燥。及二便通塞。口氣冷暖。便泄氣色辨之。此人體本充壯。已不應一發熱而倏變陰證。况復飲咳兼入。則未病

之先。嘗已有積食未化。卽此二端。已可知陽明實結於裏。附塞不通。致爲熱厥。况乎大便不行者已七日。自當先通其府。而內外之氣。始得接續。金匱證鬱不得伸者。以陽氣遏於裏。不達於外而言。故不用承氣。而用大柴胡。蓋亦兼以柴胡通達陽氣。此在熱深厥深之症。頗有一舉兩得之妙。較之許學士以大柴胡與承氣作一例觀者。更爲親切有味。但此症閉結已甚。且實又壯實。何以大黃止用此數。乃一服而便已行。又可見膏粱之體。攻泄斷不可太過。直格所謂失下熱極者。不可急下。確是至理名言。蓋以受灼已深。陰液已耗。不勝蕩滌之猛。讀吳又可及余師愚書者。尙其三復斯言。

孕婦。春夏之交。患溫病。頭痛發熱。不惡寒而渴。未及療治。胎墮。去血無算。昏眩欲絕。王令以麥門冬。勛許入淡竹葉。香豉煎頻飲之。汗出而愈。蓋用勞復法治之也。

瘧疾

肯堂云。外祖母虞太孺人。年八十餘。夏患瘧。諸舅以年高不堪再發。議欲截之。予曰。欲一劑而已。亦甚易。何必截乎。乃用柴胡升麻羌防葛根之甘。

辛氣清以升陽氣使離於陰而寒自己以知母石膏黃芩之苦甘寒引陰氣下降使離於陽而熱自己以猪苓之淡滲分利陰陽使不得交併以穿山甲引之以甘草和之果一劑而止

震讀靈蘭要覽載此方治瘧屢效又附隨證加減法最爲精當是金壇得意之作也李士材治新安程武修盛本於此惟以白豆蔻換穿山甲亦其善用藥處

噎膈

予讀中祕書時館師韓敬堂先生常患膈痛診其脈洪大而濇予用山梔仁赤蘆通草麥芽香附芎歸煎湯加薑汁韭汁童便竹瀝飲之而止一日勞倦忍飢痛大發亟邀予至臥房問曰晨起痛甚不得待公服家兒藥藥下咽如刀割痛益甚不可忍何也予曰得非二陳平胃烏藥紫蘇之屬乎曰然曰是則何怪乎其增病也夫勞餓而發飽則止知其虛也飲以十全大補湯一劑而痊

脇 痛

雲中秦文山掌教平湖，每患脅痛，遇勞忍餓則發。以書介家兄來求方，予以參芪朮地黃芎歸莢肉棗仁牛膝木瓜石斛苡仁柏子仁桃仁之屬，令常服之。後來謝云：自服藥後積久之疾，一朝而愈，不復發矣。聞魏峴溟吏部亦以勞餓得脅痛，無大病也。而醫者投以枳殼青皮破氣之藥，痛愈甚，不數日而殞。予故著之，以爲世戒。

一人六月途行受熱，過勞性又躁暴，忽左脅痛，皮膚上一片紅如碗大，發水泡瘡三五點，脈七至而弦，夜重於晝。醫作肝經鬱火治之，以黃連青皮香附川芎柴胡之類進一服，其夜痛極，且增熱。次早視之，皮膚上紅大如盤，水泡瘡又加至三十餘粒。醫教以水調白礬末敷，仍於前藥加青黛龍膽草進之，夜痛益甚。脅中如鈎摘之狀，次早視之，紅及半身矣。水泡又增至百數，乃求王古潭爲訂一方，以大瓜蒌一枚，重一二兩者連皮搗爛，加粉草二錢。

紅花五分進藥少頃，卽得睡。比覺已不痛矣。蓋痛勢已急，而時醫執尋常瀉肝正治之劑，又多苦寒，愈添其燥，故病轉增劇。水泡瘡發於外者，肝鬱既久，不得發越，乃侮所不勝，故皮腠爲之潰也。瓜蒌味甘寒，經云泄其肝者，緩其中，且其爲物柔滑潤於鬱，不逆甘緩潤下，又如油之洗物，未嘗不潔。此其所以奏效之捷也歟。

震按：金匱之妙解，從儒理中流露出來。俗人初見此方，遂不解其何意也。但此方適合此證耳。後之學者，勿遽執爲錦囊祕策。

腹痛

予內弟於中甫，飲茶過度，且多憤懣，腹中常漉漉有聲，秋來發寒熱，是瘡以十棗湯料黑豆，炙乾研末，棗肉和丸，芥子大，而以棗湯下之。初服五分不動，又服五分，無何腹痛甚，以大棗湯飲，大便五六行，皆溏糞，無水時，蓋嘔時也。夜半乃大下數斗，積水而疾平，當其下時，瞑眩特甚，手足厥冷，絕而

復甦舉家號泣。咸咎藥峻。嗟乎。藥可輕用哉。

小便瀆

一婦人年五十。初患小便澀。醫以八正散等劑。展轉小便不通。身如芒刺。加於體。予以所感。霖淫雨溼邪。尙在表。因用蒼朮爲君。附子佐之。發其表。一服得汗。小便卽時便通。

馬參政父年八旬。初患小便短瀆。因服藥分利太過。遂致閉塞。涓滴不出。予以飲食太過。傷其胃氣。陷於下焦。用補中益氣湯。一服小便通。因先用利藥。損其腎氣。遂致通後遺尿。一夜不止。急補其腎。然後已。凡醫之治是證者。未有不用泄利之劑。安能顧其腎氣之虛哉。

狐惑

附準繩載一婦人。狐惑聲啞。多眠目不閉。惡聞食臭。不省人事。半月後。又手足拘強。脈數而微細。先與竹瀝薑汁。一盞服之。忽胸中有汗。腸鳴卽目

閉不省人事。遂用參。尤歸陳。入竹瀝薑汁。飲之五六貼而愈。

震按。同是狐惑證。虛實不同。如此故錄之。以便參考。